

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文件

哈商大经济学院党发[2019]第 2 号



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集中学习研讨工作方案

各基层党总支：

按照《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委员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集中学习研讨工作方案》（哈商大党发[2019]第 68 号）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经学院党委研究，制定了《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关“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集中学习研讨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

2019 年 9 月 16 日

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集中学习研讨方案

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开展第二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部署和省委第九巡回督导组相关通知要求，坚持强化理论武装，聚焦解决思想根子问题，确保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结合学校党委主题教育集中学习研讨方案，制定集中学习研讨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守“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的初心和使命，顺应新时代发展新要求，坚持理论创新每前进一步，理论武装就要跟进一步，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思想旗帜，作为根本指针，作为主心骨、定盘星，更好地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开展集中学习研讨，坚持聚焦主题主线，紧紧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引导教工党员和学生党员原原本本学，以理论滋养初心、以理论引领使命，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引导教工党员和学生党员不忘历史、不忘初心，始终保持革命精神和奋斗姿态，不断提升敢于斗争的信心，不断增强善于斗争的本领，勇于战胜各种艰难险阻、风险挑战，奋力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新胜利。

二、目标任务

开展集中学习研讨，要采取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读书班等形式，聚焦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重要论述并进行研讨交流。要重点围绕党的政治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理想信念、宗旨性质、担当作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党性修养、廉洁自律等专题，开展集中学习研讨。要坚持从学院发展的实际出发，把研究解决深化改革面临的突出问题、师生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和党的建设面临的紧迫问题等作为出发点和立足点，增强党员、干部守初心、担使命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党员、干部运用科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参加人员

学院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教工党支部书记，学生党支部书记。

四、学习时间

2019年9月26日前基本完成集中学习研讨。分专题、分时段开展集中学习研讨，总时间不少于7天，其中集中学习时间不少于5天，集中研讨时间不少于2天。坚持分类指导，坚持自学和集中学习研讨相结合，把自学贯穿主题教育全过程，集中学习研讨迅速开展，保时效、求实效。

五、具体安排

第一阶段：9月16日至9月17日，共2天，集中开展自学。

1. 学院领导班子集中自学。原原本本学习《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和《中国共产党章程》。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对我省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文章。

具体安排：9月1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在A区1号楼1209会议室，组织学院没有课的领导班子成员集中自学，有课的领导班子成员业余时间完成，要保证学习时间。各教工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自主组织集中自学，具体学习安排须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学习过程要拍摄照片留存。

第二阶段：9月18日，共1天，集中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先进典型教育和警示教育。

2. 开展革命传统教育。集中观看专题教育片《丰碑》（时长110分钟），坚持传承和弘扬黑龙江“四大精神”，深化理解党的初心和使命。

具体安排：9月18日上午8:30—11:30，组织没课的学院领导班子成员、没课的教工党员和学生党员在A区1号楼1102会议室集中观看，观看过程要拍摄照片留存，以上有课的同志要在业余时间完成。所有党员都要撰写心得体会，升华思想、锤炼党

性、提高觉悟。

3. 进行先进典型教育和警示教育。观看反映我省先进基层党组织和优秀党员事迹的专题片《楷模》（时长 86 分钟），观看《英雄的选择—95 岁老党员张富清的初心本色》（时长 5 分钟）和《初心无悔—马旭同志先进事迹专题片》（时长 5 分钟），观看警示教育片，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严守纪律规矩、永葆清正廉洁政治本色。

具体安排：9 月 18 日下午 13:30—16:30，组织学院领导班子成员没课的成员、没课的教工党员和学生党员在 A 区 1 号楼 1102 会议室集中观看，观看过程要拍摄照片留存，以上有课的同志要在业余时间完成。所有党员都要撰写心得体会。

第三阶段：9 月 19 日，共 1 天，举办读书班，学院领导班子成员领学。

4. 学院领导班子成员领学。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轮流领学，原原本本通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文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对我省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行交流讨论。

蒋孝洪同志领学《牢记初心使命，推进自我革命—习近平总书记 2019 年 6 月 24 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求是》2019 年第 15 期）。

韩平同志领学《深入理解新发展理念—习近平总书记 2016 年 1 月 18 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讲话的一部分》（《求是》2019 年第 10 期）。

武皓同志领学《努力造就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习近平总书记 2018 年 11 月 26 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十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求是》2019 年第 2 期）。

王涛同志领学《辩证唯物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习近平总书记 2015 年 1 月 23 日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求是》2019 年第 1 期）。

孙波同志领学《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对黑龙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孟宪弢同志领学《推动我国生态文明迈上新台阶—习近平总书记 2018 年 5 月 18 日在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的讲话》（《求是》2019 年第 3 期）。

共 6 人领学，每人领学约 20 分钟。每位同志领学后，围绕学习内容，集体交流讨论 10 分钟。

具体安排：9 月 19 日上午 8:30—11:30，在 A 区 1 号楼 1209 会议室集中学习，具体顺序按照各成员没课时间安排。各教工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结合学院领导班子成员领学的内容，自主选择相关内容进行领学，并开展讨论交流，集中学习研讨过程要拍摄照片留存。

5. 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

具体安排：9月20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学院党委书记参加学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没课的班子成员和党支部书记集中自学，地点A区1号楼1209会议室。

第四阶段：9月22日，共1天，参加学校组织的形势与政策教育。

6. 学校邀请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研究员潘敬国作党史和新中国史方面专题辅导，邀请专家为全体党员干部作形势与政策专题辅导，引导党员干部深化对党情和世情国情省情的认识，牢记初心使命，展现新担当新作为。

具体安排：9月22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在A区专家公寓国际报告厅举办，全体副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和全体党支部书记（含学生支部）参加。

第五阶段：9月24日，共1天，开展党委委员（扩大）学习会议和专题研讨。

7. 党委委员（扩大）学习会议和专题研讨。

在自学和集中学习基础上，结合我省、我校和个人工作实际，分别围绕党的政治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理想信念、宗旨性质、担当作为、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党性修养、廉洁自律等8个方

面进行专题研讨。院党委书记蒋孝洪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韩平同志侧重围绕全面从严治党，武皓同志侧重围绕党性修养，王涛同志侧重围绕宗旨性质，孙波同志侧重围绕党的政治建设，孟宪弢同志侧重围绕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魏静同志侧重围绕廉洁自律，韩朝亮同志侧重围绕担当作为，张恩英同志侧重围绕理想信念，分别做专题发言，真正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谈学习的体会和认识，努力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具体安排：9月24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在A区1号楼1209会议室召开专题研讨，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各教工党支部书记和学生党支部书记参加。各教工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自主安排专题研讨，具体计划上报学院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研讨交流过程要拍摄照片留存。学院具体计划上报学校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研讨交流过程要拍摄照片留存。

六、学习要求

1. 聚焦主题主线。原原本本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选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和党章等内容。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2. 精心组织准备。党委书记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领导班子成员要以上率下，认真组织好集中学习研讨，带动党员干部扎实抓好学习教育。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始终，真正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见成效。副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要积极参加集中学习研讨，认真准备发言材料，坚持全面系统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不断取得新进步，达到新高度。

3. 坚持分类指导。着力抓好党支部学习教育，各教工党支部和学生党支部要统筹好自学和集中学习，做出合理安排，组织全体党员以个人自学为主，原原本本通读《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各党支部要联系实际，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重点学好理论，交流学习体会，相互启发提高。

4. 注重学习成效。整个学习教育研讨期间，集中学习研讨总的时间不少于7天，其中集中学习时间不少于5天，集中研讨时间不少于2天，各支部党员自学时间每天不少于1小时，每周三集中学习研讨时间不少于2小时，学习研讨不能偏离主题，不能以专家讲座、理论辅导代替读原著、学原文，代替自学和研讨。严格考勤制度，学院班子成员请将17日至23日上课情况报学院主题教育办公室杨守德老师备案，上课以外的时间必须参加集中学习。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推动学习贯彻往深里走、往实里走、

往心里走，增强学习的针对性、实效性和感染力，切实学以致用、用有所成，把学习成效体现到增强党性、提高能力、改进作风、推动工作上来。

中共哈尔滨商业大学经济学院委员会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

2019年9月16日